

“钉紧”长效机制 发扬“三千精神”

长丰法院“千方百计”推进执行攻坚

□本报记者 唐欣 通讯员 范席晶 实习生 王旭

执行再远，不辞千里；困难再多，不曾犹豫。以党建为引领，依靠稳定见效的长效机制，执行到位的坚定决心，长丰县人民法院执行攻坚战打出了声势。今年以来，该院提出“执行千难万险，措施千方百计，攻坚千辛万苦”的执行“三千精神”，落在每一次执行出击中，扎实推进执行攻坚取得实效。

院长挂帅 党建引领不动摇

8月8日，长丰县人民法院院长洪星挂帅，带队远赴千里之外的内蒙古进行异地执行，这是今年该院院长第11次挂帅执行。

合肥某绿化工程有限公司与吉林省某建工有限责任公司建设工程合同纠纷一案，进入强制执行程序后，执行法官立即对被执行人吉林省某公司的财产进行全面查控，但所得甚微。后经调查了解，被执行人在内蒙古呼伦贝尔市某公路项目建设办公室有工程款收入。2022年7月，执行法官一行赶赴内蒙古呼伦贝尔市，依法送达协助执行通知书及限期履行协助义务通知书，但协助单位一直未履行协助义务。

8月初，执行法官一行决定再次赶赴内蒙并视情形对协助单位不履行协助义务行为予以强制执行。洪星带队，一行5人于8月9日到达内蒙古呼伦贝尔市后，立即对协助单位展开调查。经了解，呼伦贝尔市仲裁委员会于2020年底作出了上述协助单位应向吉林某公司支付工程款1370余万元的仲裁裁决，后该协助单位向呼伦贝尔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撤销仲裁，被法院驳回。

执行法官迅速决策，决定对协助单位予以执行。通过走访当地工商、税务部门了解，协助单位有两个银行账户均被注销。团队成员研判认为，其中一账户注销时间不长，可以通过调取其资金往来明细了解资金去向。调取明细后，执行法官果真发现协助单位于5月底将一笔800余万元款项转走后注销账户。洪星了解情况后，提出一条新的执行思路：协助单位在新巴尔虎右旗某银行有大额资金流动且工程也涉及当地，是否可以通过当地法院了解协助单位在



清晨亮剑集中执行行动

当地是否涉案，从中调查到协助单位的银行账户信息。

经当地法院配合，发现该协助单位果然在当地法院有案件，且有案款发放信息，并且该协助单位最新银行账户开户行为满洲里一银行。经核对，该账户与最后一笔转账收款账户完全一致。据此，执行小组研判认为该新账户可能有大额资金存在，需立即予以冻结。8月10日，执行小组赶在银行下班前15分钟到达银行，依法冻结协助单位拒不协助执行的到期债权限额170万元。

6月以来，全省法院掀起“江淮风暴”惠民暖企夏季行动热潮。8月3日5时20分，长丰县法院“江淮风暴”惠民暖企集中执行第8场战役正式打响。院党组成员、机关党委书记赵新，院党组成员、副院长刘爱倩跟组执行，做好执行现场调和把控，同时也与执行干警共同商议执行进展和策略。当天行动中，党员干警周立顺身先士卒。就在前一天，他才刚刚完成长达三个月的北京执行信访工作任务回到法院，得知8月3日有执行行动，他便立即报名参战，并连夜梳理手头案件积极了解被执行人下落。行动当日，周立顺所在执行小组成功拘传被执行人到院，经过长达1个半小时的释法明理，被执行人将剩余款项30余万元打至法院账户，案件顺利执结，执结金额达220余万元。

规范管理 执行流程更高效

今年以来，长丰县法院以规范化执行为目标，进一步加强执行团队建设，优化执行办案流程，规范执行行为。目前为止，该院执行局先后制定《关于执行团队建设的实施方案》、《长丰法院规范执行流程节点图》、《长丰法院规范化执

行手册》等。

依据执行工作特点和当前执行案件的实际情况，长丰县法院执行局充分发挥信息化和集约化在执行案件办理中的优势，明晰执行团队各成员权责，建立分段式、集约化、专业化的办案团队，实现简案快执、繁案精执，提升工作效率。其中，为确保“执行110”工作运行机制规范化常态化运行，完成了《“执行110”工作运行实施细则(试行)》《“执行110”接听报警电话规范用语》《“执行110”接、处警制度》等9项制度编写工作，意在通过制度管人管事，确保“执行110”严格依法规范文明廉洁执法。

为规范执行案件办理流程，推进执行信息公开，保障执行工作高效进行，《长丰县人民法院规范化执行手册(简本)》已经实现人手一册，便利携带。

截至目前，长丰县法院所有执行行动均实施挂图作战、对账销号，有效流畅规范的执行机制推动该院执行成果显著，执行局实施执行攻坚中的涉民生案件、涉民营企业、中小企业作为申请执行人的债务案件，集中执结10万元以下小标的的执行案件等3项重点工作指标名列合肥全市法院之首。

善意执行 司法惠企优环境

近日，长丰县法院执行局顺利执结一起合同纠纷执行案件，申请执行人将一面锦旗送到法院，感谢法院善意文明执行，为经营困难的企业赢得生存机会。

申请执行人合肥某包装公司与被执行人张某于2021年签订纸箱定做合同，合同签订后申请人按照约定为张某供货。2021年7月经双方对账张某欠申请人货款70余万元，后

张某陆续偿还了部分款项，但仍有50余万元未偿还。

长丰县法院强制执行该案后，向张某送达了执行通知书、报告财产令等法律文书，但张某从未与法院主动联系沟通。法院通过网络查控以及传统查控，也未发现其有可供执行财产。正在案件一筹莫展之时，经多方查证走访，2022年末，法院与被执行人张某取得联系，执行高压之下，张某表明愿意履行义务，但因生意经营出现了一些状况，请求法院能够调解。考虑到春节将至，执行干警在查明事实后，耐心释法明理，张某主动给付8万元，剩余款项双方达成和解分期支付。但是，被执行人张某在履约两个月之后，便再次“销声匿迹”。

法院重启执行工作，调查走访半年多不放弃。8月9日11时许，接申请人提供线索，执行干警顾不上午休赶赴张某公司处蹲守，终将张某再次拘传到案，对其进行司法拘留措施。7天后，张某及其家人便火速凑齐了执行款，案件执行完毕。

此外，7月11日上午，长丰县法院召开企业信用修复现场会，30余家企业代表向法院签署了积极履行法律义务承诺书。经审查后，法院依法向符合法定条件的企业发放了企业信用修复证明。会上，企业代表们对此次长丰县法院开展的企业信用修复举措表达由衷感谢。

会上，洪星提出，将企业修复信用工作作为优化营商环境的着力点，是长丰县法院一直以来为企业办实事的重要举措，及时将既有履行意愿也有发展潜力的企业排除在“黑名单”之外，既为企业稳预期、增定力、添信心，也有利于盘活优质资源，激发市场活力，服务保障经济高质量发展。

五河检察深耕精品案例培育

本报讯(通讯员 邓舒旭 陶成)五河县人民法院的公益诉讼检察官，深耕精品典型案例培育，着力打造优质检察产品，3年获评3件最高检典型案例，有力推动公益诉讼检察工作提质增效。

乘着办理全国首例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案件之东风，五河县公益诉讼检察官继续与时俱进，开拓创新，连续开展保护淮河及沱湖鸟类公益诉讼工作，遏制了偷猎水鸟案件的发生，也保障了10万亩沱湖水草丰茂、鱼蟹肥美，2件案件分别在中国昆明、加拿大蒙特利尔世界生物多样性大会前后，被最高检评为生物多样性保护领域精品案例择机发布。

与明光市、凤阳县以及江苏省的泗洪县，建立保护淮河公益诉讼协作机制，形成跨县域、跨省域联合开展公益诉讼畅通渠道，“清河清湖”专项行动成果突出，特别是皖苏两省共享的6万亩天并湖，“清四乱”工作卓有成效，乱象消失，生机再现。这起案件被最高检评选为湿地保护领域典型案例。

五河县公益诉讼检察官对独具特色的公益诉讼案件，精心总结细致打磨，还有2件获评省检察院典型案例。一个县级院，3年内5个高质量典型案例，极大鼓舞了公益检察团队的工作热情，倾心打造“五心益然”公益诉讼品牌，建成蚌埠全市首家生态检察展示馆，公益诉讼工作连续3年排名全市前列。

法院驻村干部推进乡村善治

本报讯(通讯员 周路)日前，郎溪县人民法院派驻梅渚镇中房村干部协同执行法官成功调解一起损害赔偿纠纷执行案件，双方当事人冰释前嫌。

据了解，原被告双方系同村邻居且是叔侄关系，被告因承接梅渚中心卫生院改建及室内装修工程需要工人，于是找原告去做工。原告在粉刷卫生院墙体时坠落受伤，经鉴定为人体损伤十级。在原告和梅渚镇中心卫生院三方共同协商后，达成调解协议，约定由被告赔偿5.37万元。协议生效后，被告一直未履行协议，原告起诉至郎溪县法院，法院依法判决被告一次性赔偿原告5.37万元。判决生效后，被告一直未予履行，原告遂申请强制执行。

执行过程中，考虑到该矛盾纠纷已经长达5年之久，法院派驻梅渚镇中房村干部多次找双方当事人协商调解，一边耐心倾听双方当事人宣泄心中的不满，一边循序渐进引导双方冷静下来，换位思考。最终，双方当事人达成一致意见，在执行法官的见证下，签订执行和解协议。至此，矛盾得以圆满解决。

聚焦“小切口”服务“大民生”

本报讯(通讯员 马欢)连日来，芜湖市鸠江区裕溪口街道纪工委围绕“话民生、解难题”这条主线，开展“访廉情”活动，持续以监督“小切口”推动服务“大民生”。

裕溪口街道各社区组织辖区居民代表、老党员，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等开展了14场“板凳连心桥”活动，“面对面”提意见、找问题、寻措施，开放式收集群众所急、所难、所愁、所盼，倾听群众对社区党组织、街道党工委党风廉政建设的意见和建议。

街道纪工委将走访收集的问题，按照轻重缓急、主次难易分类排序，逐项清零销号。截至目前，共收集问题142个，已先后完成维修路面、改善环境、疏通下水道等民生实事91件。

企业主动邀请检察官“复诊”

本报讯(通讯员 马莉 王磊)“检察官，今年我们公司几个工程做得非常成功，想请你们去看看!”8月1日，蚌埠市人民检察院第六检察部主任马莉接到安徽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的电话。

这是一家曾经因为法律意识淡薄，在承揽工程中串通投标的涉案企业，也是蚌埠市检察机关办理的第一批进行合规整改的涉案企业之一。企业法定代表人侯某因为担心涉案会对企业经营造成不良影响，企业合规不知如何开展等问题，通过民企法治诉求直通车，约见了检察长张瑞华。

接访过程中，张瑞华认真听取了侯某的诉求，做了详细的释法说理。接访之后，蚌埠两级检察机关进一步加强对该企业合规整改的督促和指导，从强化法律意识、完善规章制度、加强员工培训、防范法律风险等方面优化企业管理体系，帮助企业培育发展合规文化，助力涉案企业依法合规发展。

该企业在检察机关和第三方组织的指导下，深入查找经营管理的漏洞，聘任企业合规师，强化企业负责人和员工的合规守法底线思维和自律意识，重塑企业文化和形象。后期，企业在工程承揽、日常经营、企业管理等方面均有较大改善，顺利完成合规计划。检察机关依法对企业作出不起诉决定，对企业负责人提出缓刑的量刑建议，企业成功“活下来”了。该企业2022年共完成合同产值1.16亿元，预计2023年可实现合同产值1.43亿元，带动下游材料、机械设备租赁等供应链企业超100家，提供近1300人次的就业岗位。企业整体经营呈现良好发展态势。

8月初，承办检察官应邀对企业进行了回访。现场走访了该企业承建的高新区自贸大道、经十路、大孔村美丽乡村改造等项目。与企业负责人、财务管理人员进行了座谈，详细了解企业目前经营现状，并从税务缴纳、保障农民工工资、防范廉政风险等方面提醒企业做好经营过程中的涉法风险防控，依法合规经营。

整治非法洗车

本报讯(记者 聂静洁 通讯员 解莉莉)8月9日夜，合肥市瑶海区城市管理局三里街街道城管中队对夜间占道洗车开展专项整治行动。

专项整治前，中队对辖区内占道洗车违规行为进行全面摸底排查，建立台账，分工部署。当晚，执法队员们在一环路巡查时发现有几家洗车点正在营业，污水顺着车身在周边路面横流。执法队员见状立即上前劝导，对不听劝阻的非法洗车点坚决取缔。整治从当晚11时30分一直持续到次日凌晨2时。

“像这样的路边洗车点，主要的营业对象是夜班的出租车司机。大多是晚上10时以后出来，一直营业到次日早上7时左右收工，并且少数占道洗车的摊主喜欢跟我们打游击战。针对这一现象，我们将不定期开展突击整治行动，对辖区占道洗车违规行为保持高压态势不放松。”三里街街道城管中队相关负责人说，经过集中整治，一环路、长江东路占道洗车现象得到明显改观。

拆除违规搭建



8月初，合肥市瑶海区城市管理局方庙街道城管中队接到市长热线反映：辖区内森海豪庭小区内有业主违规搭建阳光玻璃房。收到举报后，城管执法队员第一时间赶往现场，立即叫停现场施工，并向业主宣传相关政策。8月5日上午，城管中队组织施工队对阳光房进行了拆除。

本报记者 聂静洁 通讯员 周文清摄

黄山市徽州区：“旅游警务”助推民宿发展

本报讯(通讯员 程菡 周代雷)近日，在黄山市徽州区西溪南景区，一批批游客纷至沓来，村中各式民宿古朴精致，深受游客青睐。游客的满意度和安全感，得益于徽州民宿的有序发展。近年来，徽州区警方围绕服务“全域旅游”建设发展大局，以西溪南派出所为试点主体，探索出了一条符合辖区实情、适应发展需要的民宿业治安管理模式。

由徽州公安分局牵头制定的《徽州区规范民宿发展实施办法(试行)》明确了民宿开办的条件和监督管理要求，使民宿业管理更加规范。西溪南派出所对辖区民宿科学划分、责任到人，由派出所民警包干管理，每家民宿逐一对应责任民警，以常态化服务营造良好民宿业经营氛围。

西溪南派出所所长王文表示，全所民警辅警不断坚持主动服务，通过提供开业指导，强化人防、技防、物防等制度和措施的落实，创建“民宿业网上警民议事群”，经常性发送日常防范、典型案例、管理要求等，提高业主及从业人员守法经营和安全防范意识。



此外，西溪南派出所紧盯民宿实体经营，重点关注民宿自我抵御火灾风险、反恐防暴能力，组织开展反恐防暴消防演练。同时，以社会公共视频建设为抓手，增加民宿集中区域道路路面公共视频数量，指导民宿经

营业主安装完善民宿前台、走廊等公共区域技防设施，最大限度发挥数据赋能优势。如今，民宿业主争先创优守法经营意识不断提高，游客入住更加安心，涉旅旅游警情与往年相比明显下降。

数据亮眼！亳州检察“期中考”交卷

本报讯(记者 常振龙 通讯员 孙乐增)“未成年人检察方面获得了4个国字号荣誉”“9名干警荣获全省业务竞赛标兵能手称号”“检察日报专版报道了亳州检察党建业务融合经验做法”……7月24日，亳州市人民检察院召开2023年上半年检察业务数据会商会，对上半年工作进行盘点，总结经验做法，查找短板不足，系统谋划下半年工作。

蒙城县北淝河国家湿地公园是2016年获批的国家级湿地公园，2022年3月，省人民检察院通过全省检察机关公益诉讼智慧云平台向蒙城县人民检察院交办一条生态环境公益诉讼案件线索。该县检察院立即成立由检察长任组长的办案组，实地走访调查，对受污染水体拍照、取样，运用无人机对环境污染情况进行全面调查核实、固定证据。同年6月1日，该县生态环境局与县检察院对整改情况进行“回头看”，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益心为

公”志愿者和人民监督员参与。调研发现，煤矿企业投入300多万元，完成受污染三条河流5500米的清淤工作，工业废水全部回流至污水处理系统。参与活动人员一致认为，检察建议列举的问题已得到全面整改，公益目的已经实现，该案例也入选了最高检典型案例。

今年以来，亳州市检察院公益诉讼部门坚持“生态优先”办案原则，真正把“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理念落实到办案中，切实维护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

该院还积极推进侦查监督与协作配合办公室实质化运行，有效提升刑事案件办案质量和效果。今年1至6月共受理审查各类犯罪案件1279件1717人，同比分别上升143.62%和160.55%，不捕复议复核改变率为零。监督立案80件，监督撤案187件，纠正漏捕59人，纠正遗漏同案犯105人。

“检察院是干什么的?”“我长大了也能当检察官吗?”亳州市检察院通过开展“检察

同行 共护花开”检察开放日活动，邀请中小學生参观该院办公大楼，为孩子们开启“法治之旅”。《校园法治课》动画短视频围绕学生们日常生活，教导他们运用法律武器保护自己。

亳州市检察院未检办负责人表示，该市两级院未检干警坚持综合履职，实行一体化办案，对侵害未成年人犯罪案件进行双审查，加强弱势群体儿童保护，将强制报告制度纳入平安建设考核，注重打造未成年人检察品牌，做好典型案例的培育工作。《检察日报》以“事关长远、使命必达”为题整版报道了亳州检察推动未成年人双向、综合和全面司法保护工作。

“下一步，全市检察机关将推进四大检察全面协调充分发展，在履行法定职责中坚持依法一体履职、综合履职、能动履职，奋力谱写检察工作现代化亳州篇章，为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贡献检察力量。”亳州市检察院相关负责人表示。